

山西金粮饲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发生重大亏损暨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 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（报告编号：亚会审字（2024）第 02610024 号）审计报告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的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87,940,000.00 元，存在重大债务违约风险；2023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-40,840,828.07 元，；归属于挂牌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为-10,881,575.82 元，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40,840,828.07 元，占 2023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75.32%（按绝对值计算），出现重大亏损。

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金粮股份 2023 年度净亏损 40,840,828.07 元，已连续六年大额亏损。公司在 2020 年受疫情影响，原材料采购大幅上涨，产品销售严重受阻，大大增加公司采购成本。受养殖业行情和产业形势变化影响，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1 月 16 日起暂停生产活动。后由于下游养殖业停产，导致我公司对其的应收账款未能及时收回未复产。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与四川新希望六和农牧有限公司签订《工厂租赁合同》，本合同签订以后，租赁期限内公司不再进行生产经营，公司主要收入为租赁收入，但是公司成本主要为计提大额坏账，造成公司逐年连续亏损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1、公司将控制人工成本，开源节流，提高人员技术水平及素质；合理减少各项费用，控制预算和开支，保障公司长期稳定发展。

2、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催收管理，同时密切关注市场情况，根据市场变化，积极调整生产经营计划，发挥资产效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山西金粮饲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山西金粮饲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5 日